

序号	捐赠日期	捐赠方式	捐赠金额		捐赠地区	接收单位或地区 (具体到县、乡、村)	内容描述
			现金	物资折价			
1							

填报说明：

1. 捐赠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可填报已经到位的款物。
2. 捐赠范围：现金和实物捐赠。实物折价应该符合有关估价方法的要求，并在内容描述中说明估价方法。
3. 捐赠方式：资金、物资、民政部认可的网络捐赠平台。
4. 捐赠数据要真实可靠，能提供相关捐赠收据或相关捐赠证明材料（如签订帮扶协议）。
5. 捐赠地区：下拉菜单选项（31个省级行政区）。
6. 接受单位或地区：需要填报详细到具体现金和物资落地地，如受益对象为个人，具体到该人所在村级行政区划。
7. 内容描述：对捐赠现金、物资及主要受益人群等进行简要描述，不超过50字。
8. 社会组织动员企业会员或个人会员发起的捐赠活动应在内容描述栏中明确表述，并列主要会员的名称。

2025年度参与京津冀协同发展、乡村振兴、东西部协作、民生服务项目统计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	详细地点	类型	项目类别	全年累计投入	项目概述
1							

填报说明：

1. 项目地到省级，下拉菜单选项（31个省级行政区）；
2. 详细地点具体到县、乡镇、村；
3. 类型：京津冀协同发展、乡村振兴、东西部协作、民生服务
4. 项目类别：产业、教育、健康、科技、金融、生活资助、生态、基础设施、志愿服务、消费、养老、儿童、就业、救助；

5. 单位：元；

6. 项目概述：不超过 100 字；

7. 对志愿服务、技能培训、软件、知识产权等非现金物资类的投入按折价填报，并在项目概述中说明折价办法；

8. 社会组织动员企业会员或个人会员发起的帮扶项目应在项目中明确表述，并列出具体的名称。

4、涉外活动情况

(1) 参加国际会议和出访情况

本年度参加国际会议情况	共计参加次，其中	主办（联合主办）	承办（联合承办）	参与
		次	次	次
本年度出国（境）情况	组织或者参与出访团组共计个，本单位共计人次出访。			

(2) 在境外设立机构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所在国家（地区）	机构类型	设立时间	负责人	外派工作人员人数

说明：

1. 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 2025 年底建立的所有境外机构

2. 机构类型包括：分支机构（代表机构）、法人实体机构、其他。

(3) 对外交流合作项目（含分支、代表机构开展的合作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 (人民币元)	实施国家（地区）

说明：

项目不包括会议、考察、访问等非项目性的一次性活动。

(4) 参加国际组织（含分支、代表机构参加的境外组织）

序号	国际组织名称 (中、英文全称)	国际组织类型	参加时间	担任职务或获得资格情况

说明：

1、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 2025 年底仍然有效参加的所有国际组织。

2、职务或资格类型包括：会员、担任国际组织分支机构具体职务、担任国际组织具体职务、获得国际组织某种资格或认可（如浙商地位、建立正式官方关系）等。

(5) 2025 年对外活动主要成绩、问题和管理政策建议

--

(6) 外籍人员在本单位工作情况

外籍人员 在本单位 工作情况	类型	负责人	理事	分支(代表)机构负责人	工作人员	会员	志愿者
	人数						

注：负责人包括理事长（会长）、副理事长（副会长）、秘书长（校长、院长等）。

(五)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总计
章程范围内开展活动（北京馆）	0	23902400.00	0	0	0	0	23902400.00
文明的源起	0	680000.00	0	0	0	0	680000.00
河南滑县民生 MA+ 艺术赋能计划	600000.00	600000.00	0	0	0	0	600000.00
色彩!蓬皮杜中心典藏作品展	0	7600000.00	0	0	0	0	7600000.00
贾科梅蒂大展	0	6641600.00	0	0	0	0	6641600.00
章程范围内开展活动（上海馆）	0	6960000.00	0	0	0	0	6960000.00
章程范围内开展活动(上海基金会)	0	1040000.00	0	0	0	0	1040000.00
合 计	600000.00	47424000.00	0.00	0.00	0.00	0.00	47424000.00

说明:

- 1、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名称应与公益项目开展情况表中项目名称一致;
- 2、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标准由基金会章程规定,如基金会章程没有规定重大慈善项目标准,满足下列条件的公益慈善项目应填列上表:
 - (1) 该项目的捐赠收入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总收入的 20%;
 - (2) 该项目的支出超过基金会当年总支出的 20%;

(六)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章程范围内开展活动（北京馆）	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	8000000.00	16.85%	用于支持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章程范围内开展活动
章程范围内开展活动（北京馆）	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	2000000.00	4.21%	用于支持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章程范围内开展活动
章程范围内开展活动（北京馆）	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	13902400.00	29.28%	用于支持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章程范围内开展活动
文明的源起	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	680000.00	1.43%	用于支持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之《文明的源起》项目的开展
河南滑县民生 MA+艺术赋能计划	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	600000.00	1.26%	用于支持河南省滑县民生艺术+赋能计划（MA+）文化赋能乡村振兴项目内开展活动
色彩！蓬皮杜中心典藏作品展	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	7600000.00	16.01%	用于支持开展“色彩！蓬皮杜中心典藏作品展”项目
贾科梅蒂大展	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	6641600.00	13.99%	用于支持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之“贾科梅蒂

				大展”项目
章程范围内开展活动（上海馆）	上海黄浦区民生现代美术馆（原：上海民生现代美术馆）	6960000.00	14.66%	用于支持上海黄浦区民生现代美术馆章程范围内开展活动
章程范围内开展活动（上海基金会）	上海民生艺术基金会	1040000.00	2.19%	用于支持上海民生艺术基金会章程范围内开展活动
合 计		47424000.00	99.88%	

说明：基金会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支出5%以上的，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大额支付对象。

（七）由基金会作为受托人的慈善信托情况（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填写）

本年度共开展了慈善信托，涉及域，金额总计元。			
慈善信托名称	委托方	用途	共同受托方

（八）委托投资（是指将财产委托给受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监管的机构进行投资）

受托人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是否是受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监管的机构	委托金额	委托期限	收益确定方式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合 计							

说明：是否具有金融机构资质是指由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保监会、证监会授予的金融机构资质。

(九)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关系
上海黄浦区民生现代美术馆（原：上海民生现代美术馆）	发起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主要捐赠人
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	与慈善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或者组织
北京民生财富研修学院	与慈善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或者组织
上海民生艺术基金会	与慈善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或者组织，主要捐赠人
北京民生中国书法公益基金会	与慈善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或者组织
王磊	管理人员（理事长兼任法定代表人）
刘震子	管理人员（理事）

曹雪森	管理人员（理事）
顾建宇	管理人员（理事）
李峰	管理人员（理事）
邹伟	管理人员（理事）
耿朔	管理人员（理事）
秦沛蓓	管理人员（监事）

说明：关联方包括发起人、主要捐赠人、管理人员（理事、监事、分支机构负责人）、基金会理事主要来源单位、基金会投资的被投资方、基金会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其他与基金会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或组织。

(1) 基金会与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	基金会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基金会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基金会接受关联方捐赠
	本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余额（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余额（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46940000.00
上海民生艺术基金会	0	0	0	0	17891000.00

(2)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	--------	--------

—请选择—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应收账款:	0	0%	0	0%
合计	0	0	0	0
其他应收款:	0	0%	0	0%
合计	0	0	0	0

(3)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请选择—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付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付百分比
预付账款:	0	0%	0	0%
合计	0	0	0	0

(4)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请选择—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付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付百分比
应付账款:	0	0%	0	0%
合计	0	0	0	0
其他应付款:	0	0%	0	0%
合计	0	0	0	0

(5)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收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收百分比
—请选择—				
预收账款:	0	0%	0	0%
合计	0	0	0	0

(十一) 应收款项及客户

(1)、应收款项账龄: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364	0	1364	1386	0	1386
1-2年	0	0	0	0	0	0
2-3年	0	0	0	0	0	0
3年以上	0	0	0	0	0	0
合计	1364	0	1364	1386	0	1386

(2)、应收款项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高册	1364	100	1386	100	2025年	待扣缴住房公积金
合计	1364	--	1386	--	--	--

(十二) 预付账款项及客户

(1)、预付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0	0	0	0	0	0
1-2年	0	0	0	0	0	0
2-3年	0	0	0	0	0	0
3年以上	0	0	0	0	0	0
合 计	0	0	0	0	0	0

(2)、预付账款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	0	0	0	0	0	0
合计	0	--	0	--	--	--

(十三) 应付款项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688.60	34054.60	33983.20	760.00
合计	688.60	34054.60	33983.20	760.00

(十四) 预收账款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无	0	0	0	0
合计				

(十五) 工作总结

2025年，在理事会领导下，基金会严格恪守相关法律法规，聚焦公益主业，优化内部治理，强化合规运营，各项工作成效显著。本年度总支出4774.30万元，其中慈善活动支出4747.40万元，管理费用26.90万元，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达98.29%，切实将慈善资源聚焦公益主业，践行社会责任。现将本年度工作汇报如下：一、年度工作成绩（一）强化党建引领，筑牢发展根基。坚持党建引领，推动党建与公益业务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为机构发展提供政治保障。（二）深化内部治理，提升运营效能；以规范化建设为抓手，夯实合规运营根基。顺利完成理事会换届，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在北京市社会组织2025年等级评估中获4A评级；严格执行相关会计制度，规范财务管控，保障资金透明高效使用，履行信息公开义务。同时加强人事管理，定期开展业务培训，打造专业公益队伍。（三）聚焦公益主业，践行慈善使命：全年投入慈善活动支出4747.40万元，精准对接社会需求，扎实推进各项公益项目，各项目具体开展情况汇总如下：重点深化公益文化合作类项目，其中与“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作为深度合作的公益文化伙伴，依托基金会支持持续开展公益文化展览，以优质展览内容丰富公众精神文化生活，让文化公益惠及更多群众；同时，推进“上海黄浦区民生现代美术馆”合作项目，该项目是基金会推动地方文化公益事业发展的的重要支撑，上海黄浦区民生现代美术馆始终以建设一流美术馆作为承担社会责任、回报社会的重要途径，连续多年获批“上海市民终身学习文化艺术体验基地示范及优秀站点”称号，持续为上海市民提供文化艺术学习、体验平台，让文化公益惠及更多上海市民；此外，实施“上海民生艺术基金会”合作项目，该项目属于公益实体扶持和文化公益普及类项目，上海民生艺术基金会自成立以来，始终坚守公益初心，致力于开展各类公益艺术活动、资助公共艺术教育事业，推动了区域文化公益事业持续发展。深耕文化传承与普及类项目，其中“文明的源起：早期中华文明探寻大展”以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核心，集中展示多个重要文明遗址文物，打破单一文明展示模式，成为

文博领域标杆性展览，推动传统文化传播普及；同步推进河南滑县民生 MA+艺术赋能计划，助力乡村振兴，弥补乡村文化资源、艺术人才短板，丰富乡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获得当地各方高度认可。积极推动国际文化交流与现代艺术普及，举办“色彩！蓬皮杜中心典藏作品展”，汇集国际艺术大师经典佳作，以场景化、沉浸式展陈，打破艺术与生活界限，提升公众审美体验，推动中法文化交流与社会美育普及；同时捐赠贾科梅蒂大展项目，为本土公众提供近距离了解贾科梅蒂的机会，有效推动现代艺术的社会美育普及工作。此外，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响应政府号召，实施北京洪涝灾害应急救援项目，为北京密云区洪涝受灾群众提供物资支持，以实际行动践行慈善使命、传递社会温暖，全方位落实公益宗旨，精准对接各类社会需求，推动各项公益事业落地见效。二、存在的不足与改进方向：当前工作仍有不足：一是公益项目创新力度不足；二是从业人员专业能力有待提升；三是公益品牌影响力有限，捐赠渠道拓展不够。

针对以上不足，下一步将重点改进：一是加大项目创新，优化内容与实施方式；二是完善培训体系，提升从业人员综合素养；三是加强品牌宣传，拓展捐赠渠道，凝聚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公益。三、2026年工作计划 2026年，基金会将持续强化党建引领，深化党建与业务融合；完善内部治理，巩固4A评级成果；深耕文化传承、艺术普及等领域，打造特色公益品牌；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专业水平；强化品牌宣传，扩大社会影响力，推动公益事业高质量发展。

四、财务会计报告

(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民生文化艺术基金会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5609671.35	14959328.91	短期借款	61	0	0
短期投资	2	0	0	应付款项	62	688.60	760.00
应收款项	3	1364.00	1386.00	应付工资	63	18197.73	19059.69
预付账款	4	0	0	应交税金	65	0	0
存货	8	0	0	预收账款	66	0	0
待摊费用	9	0	0	预提费用	71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	15	0	0	预计负债	72	0	0
其他流动资产	18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0	0
流动资产合计	20	15611035.35	14960714.91	其他流动负债	78	0	0

				流动负债合计	80	18886.33	19819.69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0	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0	0	长期借款	81	0	0
长期投资合计	30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84	0	0
				其他长期负债	88	0	0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31	525242.00	529941.00				
减：累计折旧	32	520534.88	523483.52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4707.12	6457.48	受托代理负债	91	0	0
在建工程	34	0	0				
文物文化资产	35	32702100.00	50593100.00	负债合计	100	18886.33	19819.69
固定资产清理	38	0	0				
固定资产合计	40	32706807.12	50599557.4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0	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14996856.14	14347352.70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33302100.00	51193100.00
受托代理资产	51	0	0	净资产合计	110	48298956.14	65540452.70
资产总计	60	48317842.47	65560272.3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48317842.47	65560272.39

情况说明：

填报说明：

流动资产合计、固定资产合计、资产总计为负数时，必须填写情况说明。

(二)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民生文化艺术基金会

2025 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 收入	1	61494500.00	33302100.00	94796600.00	46340000.00	18491000.00	64831000.00
会费收入	2	0	0	0.00	0	0	0.00
提供服务 收入	3	0	0	0.00	0	0	0.00
商品销售 收入	4	0	0	0.00	0	0	0.00
政府补助 收入	5	0	0	0.00	0	0	0.00
投资收益	6	0	0	0.00	0	0	0.00
其他收入	9	460734.81	0	460734.81	153530.74	0	153530.74
收入合计	11	61955234.81	33302100.00	95257334.81	46493530.74	18491000.00	64984530.74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62276500.00	0	62276500.00	47474000.00	0	47474000.00
(二)管理费用	21	669873.87	0	669873.87	269034.18	0	269034.18
(三)筹资费用	24	0	0	0.00	0	0	0.00
(四)其他费用	28	0	0	0.00	0	0	0.00
费用合计	35	62946373.87	0.00	62946373.87	47743034.18	0.00	47743034.18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0	0	0.00	600000.00	-600000.0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991139.06	33302100.00	32310960.94	-649503.44	17891000.00	17241496.56

情况说明：

--

填报说明：

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业务活动成本包括公益事业支出和其他支出。

会费、商品销售收入有内容时（不为0时），或者收入合计为负数时，必须填写情况说明。

（三）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民生文化艺术基金会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469400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53530.74
现金流入小计	13	47093530.74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474740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219125.08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46049.10
现金流出小计	23	47739174.18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645643.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
现金流入小计	34	0.0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4699.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0
现金流出小计	43	469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469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0
现金流入小计	50	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0
现金流出小计	58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650342.44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一) 年检年报情况：				
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检查结论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	----------------------	----------------------	----------------------	----------------------

（检查结论应填写：“尚未成立”、“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未按规定申报”、“未出结论”，“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二)评估情况：

A、尚未参加评估 B、评估等级有效期已过

C、已通过社会组织评估，评估等级为 4A，有效期自 2025 年至 2030 年。

(三)行政处罚情况：

本基金是否受到过行政处罚？ 是 否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序号	行政处罚种类	行政处罚实施机关	行政处罚时间	违法行为
1				

(四)信用信息情况：

本基金是否被列入活动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是 否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序号	列入时间	列入事由	移出时间	移出事由
1				

(五)整改情况：

登记管理机构在本年度是否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 是 否

如选“是”，请详细说明针对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中提出的问题都采取了哪些整改措施：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一) 登记或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

是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基金会信息公布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信息公开义务
 是 否

序号	信息公开内容	是否已在统一信息平台（慈善中国）公开
1	(1) 章程	公示：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2	(2) 理事、监事	公示：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3	(3) 重要关联方	公示：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4	(4) 内部制度（信息公开制度、项目管理制度、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	公示：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5	(5) 上一年年度工作报告全文	公示：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6	(6) 公益慈善项目信息	公示：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7	(7) 慈善信托信息	公示：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8	(8) 重大资产变动情况、重大投资情况	公示：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9	(9) 重大交易或者资金往来情况	公示：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10	(10) 关联交易情况	公示：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备注：公益慈善项目信息包括：公益慈善项目内容、实施地域、受益人群，公益慈善项目收入、支出情况，公益慈善项目剩余财产处理情况。

七、监事意见（签名由本人手签）

监事： 秦沛蓓

意见： 2025年度工作报告完整，无其它意见。

签名： 秦沛蓓

日期： 2026.03.20

业务主管单位意见 (由业务主管单位填写)

主管单位名称:

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审查意见:

经审查该基金会文化业务活动内容, 初审认为, 其已按要求完成年度报告报送程序。

结论:

年报

日期:

2026年03月26日

印章:

